

(台湾) 罗兰 著

罗兰散文第二辑

生活的滋味

海天出版社

那已经不是乡愁，我早已没有那种近于诗意的乡愁，那是一种很动心的回忆。我岂能忘记那样的风雪，那北方古老的家园！那凄寒中如烟火般的光与热，那属于中华古国传统的含敛不露而真实无比的亲情！

生活的滋味

2000年10月1日出版

ISBN 7-309-03111-1

生活，是每个人每天都在经历着的事情。它像一条长长的河流，流淌着我们的喜怒哀乐。它像一首悠扬的乐曲，奏响着我们的悲欢离合。它像一幅美丽的画卷，描绘着我们的酸甜苦辣。生活，是那么的丰富多彩，那么的充满魅力。让我们一起走进生活，去感受它的点点滴滴，去品味它的无穷滋味。

生活的滋味

——
罗兰散文第二辑

(台湾)罗兰 著

海天出版社

(粤)新登字 10 号

策划责编 周景芳 薛 亮
周建生 秦 海
装帧设计 王卫东 王晓姍
责任技编 李镜明

罗兰散文第二辑 生活的滋味

海天出版社出版

(中国·深圳)

海天出版社发行 番禺官桥彩印厂

开本 787mm×1092mm 印张 6.375 字数 120 千

1994 年 2 月第 2 版 1994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 1—10000 册

ISBN 7-80542-068-8

Z·2 定价:5.20 元

编者的话

1988年深圳海天出版社首次向大陆读者推介罗兰和她的作品，其后陆续出版了《罗兰小语》、《罗兰散文》以及部分书信体文集和论文集，获得极大反响，在大陆迅即形成“罗兰热”。罗兰的作品深受中国传统文化的影响，蕴含着深厚的中国文化的底蕴，含蓄，隽永；洋溢着中国式的哲思，睿智、通达；体现着作家对现代社会的深层思考，深刻、清醒；她的作品给打开国门的中国人以前导性的指引，无论是纷繁的人际交往，还是在商业大潮中涌动，均使你体味到一种喧嚣和炎热中的清凉。目前，罗兰已成为大陆读者最喜爱的台湾作家之一。

罗兰女士原名靳佩芬，祖籍河北省宁河县，出生于中国传统的书香之家。其祖父志在金石文物，父亲则谙熟旧体诗词，又长于国乐乐器，这样的家庭环境，给了少年时代的罗兰浓厚的文学、艺术的熏陶。小学毕业后，她考入天津的河北省立第一女子师范学校。因见父亲背负家中七个子女生活的重荷，身为长女的她，在前期师范（初师）毕业时，即选择了“就业”，进入后师读书，放弃了读大学的路。后师毕业后，19岁的罗兰即到一个小乡小学去教书。由于地处偏僻，日军的铁蹄未曾到过，倒也比较安静。在这段时间里，除了教书，她遍读了《古文观止》、唐诗宋

词、《花月痕》、《红楼梦》等古籍，甚至连《辞源》都当作小说细细读。同时，她与乡下淳朴、善良、憨厚的农民和孩子们交往中，了解民俗礼仪，增广见闻，获益颇多。这一切，为她后来的文学创作，奠定了极好的基础。

罗兰幼年深受长于国乐乐器的父亲的影响，学过钢琴，有较好的音乐基础，17岁时得到天津女师学院名师指导。教书期间，组织过音乐团体，经常带领合唱团到广播电台广播。这种学与用的结合，使她的音乐修养达到相当高的水准。1948年，罗兰只身离开大陆，前往台湾，在一家广播电台主持音乐节目。罗兰喜爱这项新的工作，她往往一面播送音乐，一面就人生的各种问题，向听众特别是年轻的听众进行启发和导引，同时根据听众的来信，释疑、解惑。由于工作的需要，她的音乐才能得到了很好的发挥。每天上班，在进入播音室之前，她都是先在心中拟定一个话题，然后选择适合这个话题的音乐。音乐的选材，或轻松欢快，或激昂奋进，或庄严肃穆，或柔情幽思，抑或是凄绝哀怨，都是依据当时要谈的话题中心而设置的。每一段音乐的选配都体现了她极高的音乐素养。当听众沉浸在音乐的欣赏之中时，她便开始那一、二千字的谈话了。她谈理想、谈生活、谈抱负、谈道德、谈修养、谈友谊、谈爱情等等，那富含哲理性和启迪性的谈话，象优美的乐音一样深入到听众的心腑中。就这样，她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的辛勤耕耘和劳作，获得了丰硕的成果。在听众的纷纷写信要求下，1963年她将每天播放的内容，经过筛选整理，结集成册，出版了《罗兰小语》第一辑，以后一发而不可收，又连续出版了四辑。图书面市后，深受读者

喜爱,或研读、或收藏、或馈赠亲友,当时即有人颂称《罗兰小语》是青年人心中的一部“福音”。

罗兰的创作是十分勤奋的。从1963年出版《罗兰小语》第一辑到现在,已有近30部作品面市,除《罗兰小语》5辑外,还有《罗兰散文》7集,长、短篇小说多集,以及书信体文集、诗歌剧、论文集等等。其中《罗兰散文》第一辑和第二辑获台湾中山文艺大奖,这是读者和社会对她多年辛勤劳作的奖励和肯定。

此次海天出版社推出罗兰作品精品系列,依照台湾版原作分册编排,保持了作家本人对其作品集所认可的原貌。从这一精品系列,读者可见出作家的思想、艺术历程,可浸润在作家的心境和情趣中;该系列增加了作家年谱等内容,采用精美印刷,使罗兰作品以新的面貌面市,以满足读者鉴赏、收藏和馈赠亲友的要求。

愿您喜爱我们的奉献。

目 录

● 纪念曲

那岂是乡愁	3
我结婚的时候	12
生活的滋味	19
由冷说起	27
愧悔	32

● 生活散曲

属于我的晚上	39
秋园即事	49
阿美走后	56
速成的青叶	63
生活散曲	69
数字游戏	75
我的书桌	81
春节小集追记	86
天上人间	91

● 随想曲

风之恋	99
唱一首简单的歌	102
散步随想曲	105
沉樱的手帕	112
悠然的感觉	116
山土去来	120

● 心 曲

寄给飘落	130
无私的情谊	138
兜雨	144
烛光夜话	148

● 青春组曲

碧天偎着海洋	157
那南风吹来清凉	163
幽林一夜雨	169
雨中的紫丁香	175
那银海千秋的夜晚	180
春夜闻笛	188

纪念曲

那岂是乡愁

台北的雨季，湿漉漉、冷凄凄，灰暗暗的，
满街都裹着一层黄色的胶泥。马路上，车轮上，行人的鞋上，腿上，裤子上，雨衣雨伞上。

我屏住一口气，上了 37 路车。车上人不多，疏疏落落地坐了两排。所以，我可以看得见人们的脚和脚下的泥泞——车里与车外一样的泥泞。

人们瑟缩地坐着，不只是因为冷，而是因为湿。这里冬季这“湿”的感觉，比冷更令人瑟缩。这种冷，像是浸在凉水里，那样沉默专注而又毫不放松地浸透着人的身体。

这冷，不像北方的那种冷。北方的冷，是呼啸着扑来，鞭打着、撕裂着、呼喊着的那么一种冷。冷得你不只是瑟缩，而且冷得你打战，冷得你连思想都无法集中，像那呼啸着席卷荒原的北风，那么疾迅迷离而捉不住踪影。

对面坐着几个乡下来的。他们穿着尼龙夹克，脚下放着篮子，手边竖着扁担。他们穿的是胶鞋。胶鞋在北方是不行的。在北方，要穿

“毡窝”。尼龙夹克，即使那时候有，也不能阻挡那西北风。他们是非要穿大棉袄或老羊皮袍子不可的，头上不能不戴一顶毡帽或棉风帽。旁边有一个人擤了一筒鼻涕在车板上，在北方，冬天里，人们是常常流鼻涕的，那是因为风太凛冽。那让人喘不过气来的猛扑着的风，总是催出人们的鼻涕和眼泪。

车子一站一站地开行着。外面是灰濛濛的阴天，覆盖着黄澄澄的泥地。北方的冬天不是这样的。它要么就是一片金闪闪的晴朗，要么就是一片白晃晃的冰雪。这里的冷，其实是最容易挨过去的，在这里，人们即使贫苦一点，也不妨事的，不像北方……

车子在平交道前刹住，我突然意识到，我从一上了车子，就一直在想着北方。

那已经不是乡愁，我早已没有那种近于诗意的乡愁，那只是一种很动心的回忆。回忆的不是那金色年代的种种苦乐，而是那茫茫的雪、猎猎的风，和那穿老羊皮袍、戴旧毡帽、穿“老头乐毡窝”的乡下老人，躬着身子，对抗着呼啸猛扑的风雪，在“高处不胜寒”的小镇车站的天桥上。

那老人，我叫他“大爹”，他是父亲的堂兄。那年，他已经五十多了。晒黑的、风尘仆仆的脸，朴实的五官，光头上戴顶土黄色的老毡帽。在那五进的宅院里，他辛辛苦苦地支撑着那个老旧家庭的生计。对外，他要照管田庄；对内，他要照管四代同堂的三十多口家族的婚丧嫁娶和日常生活。而他，总是那么慢吞吞地，手揣在袖子里，微躬着背，迈着一定大小的方步。他说话的

时候，总是那么把声音拖得长长的，仿佛字斟句酌，唯恐说走了嘴似的。其实，他只是习惯那么慢吞吞，好像任何重大的突发事件，都不会使他震惊似的。

我从小随父母在都市谋生，偶尔才回一趟老家。在老家的人们眼里，我们已经是“化外之民”。而我对“大爷”的行动，也只觉得陌生而不惯。我不喜欢大爷，因为在他面前，使我拘谨不安，而且动辄得咎，所以，如无必要，我几乎是不理他的。他似乎也不喜欢我们这几个在都市里学了新派的晚辈。我们有时无意中唱唱歌，或大笑几声，或说说从外面学来的国语，他都会一字一板地训我们几句，说我们粗野、忘本，没有一点书香人家的规矩。然后甩甩袖子，迈过门槛走开。

我每次回家，总是情愿耽在祖母房里。祖母是大爷的婶婶，大爷是长房里的。祖母似乎也不喜欢大爷。她总是责怪父亲，不该放下家当，赤手空拳地跑到外面去给工厂里做事。“这个家应该有你们一份的。”祖母叼着旱烟袋说，“你们倒慷慨！一家子到外面过去了。这家里的产业，可不就都给大房里占了去？看你大爷不声不响，老好人似的，岂不知庄上缴的、地里收的，都到了他手里。听他口口声声说穷，其实，谁有钱谁知道！只有我穷是真的。”祖母把旱烟袋里的烟灰磕掉，再去装烟，那烟叶是装在一个小小的蓝布口袋里的，发着呛人的气味。“我早就说，你们不在家里吃，这几年，省下来的，也够买几亩地的了。这还不都是入了你大爷的腰包？”祖母时常这样絮絮叨叨地说着。“将来分家的时候，说什么也不能马马虎虎的。你祖父弟兄三个，我们三一三十

一，有钱分钱，有地分地。”

我不知道家里有多少可分的东西。除了我自幼在里面长大的这五进房子之外，我只听大爷跟父亲说过，有两个田庄，押给别人；有多少芦苇地，也当给别人了。只剩下一个“靳庄子”，现在家里的进项，只是靠“靳庄”的收成。家里经常吃得很节省，我们每次回家，第一顿饭，大半是在外面叫的饺子，只有我们这几个从外面回来的人吃。以后，我们就跟着全家一同吃大锅饭。那菜多半是咸鱼、虾酱、小干鱼炒白菜、虾酱炖豆腐、咸菜拌豆腐。夏天的时候，后园里有自己种的茄子、南瓜和豆角。粮食多半是高粱，小米和棒子面。只有过年才吃米饭、馒头和猪肉。打仗的时候，家里吃一种面条，硬硬滑滑的，人们说，那根本不是粮食，不知是用什么做的。吃多了，胃会胀痛。

家里自己养鸡，反正一切自给自足。好像人们从来也不花钱似的。据说，只有我们回家的时候，才从外面买一点东西来吃，那是拿我们当客人招待的。

“别以为他对你们好。”祖母说，“你们几年不吃家里，省下的钱，够他招待你们的了！”

大爷的太太，我们的伯母，我们叫她“大妈”。大妈是家里的“心脏”。她永远是天不亮就起床。起床之后，她把自己打扮整齐，抱柴，烧水，把头天晚上浸好的秫米放在锅里煮粥。高粱米最难煮，要费很长时间，才可以煮稠。等我们起来的时候，红红的秫米粥已经盛在乌亮的瓦盆里，炕桌上摆好自家腌的酱菜和咸鱼，等着我们吃早饭了。

大妈和大爹不同，她总是笑脸迎人的。冬天，早上起来，她总是先问我们“夜里冷不冷”，然后舀热水，让我们洗脸。我常常注意着她那鹅蛋形的素脸，梳着光洁的发髻，她的眼睛很美，流溢着柔和的光。而她里里外外地张罗着全家的琐事，决定着每天膳食的分配，四季衣裳的添制，记着每一房大人孩子的生日，到了那天，一大早，就有烧饼油条和鸡蛋，表示庆祝。她把那一堆煮熟的圆溜溜的鸡蛋放在过生日的孩子的炕上滚着，使人觉得那真是一种快活健朗的祝福。她说烧饼和油条是象征着腿的健康的。我很欣赏她这种祝福。她那明快、肯定而柔和的动作使我对她有无限好感。我还敬佩她每天早晚，必定按规矩到祖母房里来问问安，点烟倒茶，整理被褥，在门旁侍立一刻，闲谈几句，然后退出房门的那番礼法——那已经被我们这维新的一代弃之如遗的礼法。而祖母却说：“你大妈当这个家，只会苦我们；她自己房里是富裕的，我才不稀罕她装模作样地来讨好我们！”

我不知道是否真的如此，我也不喜欢去深究这些。我并不关心老家财产的多少。自幼，我就受了父亲的影响。他常说：“一个人靠祖产是没有出息的。我不在乎家里的财产，人人都该自立谋生。”

那正是那样一个转变的时代，许多读“洋学堂”的青年都丢下那旧得霉腐的老家，去外面自立谋生。他们投入一种新的、工业化的生活里。他们用时钟代替了太阳。他们过着连吃一根葱也要去买的日子。他们按月领薪水，而薪水总是不够开支。但是，他们穿得一天比一

天考究，妇女们慢慢地讲求时髦，而且学会了打牌。当我们隔几年回一次老家时，老家的人们都带着惊羨的眼光看我们，而我们也为自己能够自立谋生，和接触新的东西，学来新的“派头”而有点自豪。

但是，有一年，我们忽然不能自立谋生了！

那年，战争爆发，父亲忽然失业。小家庭的生活，怕的就是失业，我们没有积蓄，兄弟姊妹又多。正在彷徨无主，忽然接到大爹的信。我们拆开那旧式的印着红框的中国信封，看见大爹那朴拙的毛笔字。他写道：“……小难逃城，大难逃乡。如在外生活不易，可随时返家团聚。家中虽清苦，然粗茶淡饭，尚可无缺……”

父亲一生好强，说：“如果我发财还乡，还有脸回去。如今落魄，情愿在外面流落，也不回去丢脸。”倒是母亲看出家里实在无法维持，暗中写了一封信回家。说，决定先让我带着两个妹妹回家，可以减轻一点负担，母亲和父亲带着弟弟则暂时在外面看看情形。

不两日，大爹来了回信，信中详细说明火车开到的时刻，让我们务必搭某日某班的火车回去。

那天，天气奇寒，风雪交加。十八岁的我，带着两个不满十岁的妹妹，上了火车。

火车在冰天雪地中奔驰。我们三人紧紧地挤在三等车厢里的一张椅子上坐着，茫然地望着外面的风雪。那平原真是荒凉，火车奔驰好几里，也看不到一户人家。只有冻僵的寒天，冻僵的河水，冻僵的平原，冻僵的枯树和抖颤的电线。那火车窗棂上积着高高的一层雪。车中的暖气驱不走那从四面八方袭来的严寒。我们的手翻